



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 点 00 分；

结束时间：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2 点 00 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5 点之前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拟进行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相关人员全权办理公司资产出售有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4. 《关于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8点30分到下午16点30分。

(三)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珠海金湾区三灶科技工业园机场西路 697 号

邮政编码：519040

联系人：刘仲康、孙佳娜

联系电话：0756-3988938、15099856655

邮箱：339781957@qq.com

(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的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和餐费自理。



召集人：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4 日



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出席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已列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备注
1	《关于公司拟进行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相关人员全权办理公司资产出售有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4	《关于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是 / 否。

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计票人、



监票人，审查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是 / 否。

注：委托人应在授权书上的“”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委托。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为止。

委托人和受托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国佳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签字页)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2020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受托表决的股数: 股

受托日期: 2020年 月 日